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5 月 1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16-018 公告）。

2016年11月1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使用募集资金22,0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购买“乾元-周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以下简称“本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产品专业名称：“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币种：人民币

4、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

5、产品运作周期及开放日：每 7 个自然日为一个投资周期，投资者通过申购/签约自动理财或赎回在开放日参与或退出投资周期的运作。开放日为每周三，如遇中国大陆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非节假日的周三。如遇特殊情况，以中国建设银行具体公告为准。

6、产品起息日：2016 年 11 月 23 日

7、产品赎回：产品存续期内，公司可提出赎回申请，赎回的投资本金和收益将于下一个开放日兑付至公司签约账户。

8、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天 $\leq$ 投资期 $<$ 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1.70%；

7 天 $\leq$ 投资期 $<$ 14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1.75%；

14 天 $\leq$ 投资期 $<$ 28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1.95%；

28 天 $\leq$ 投资期 $<$ 63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2.20%；

63 天 $\leq$ 投资期 $<$ 91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2.30%；

91 天 $\leq$ 投资期 $<$ 182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2.40%；

182 天 $\leq$ 投资期 $<$ 364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2.50%；

投资期 $\geq$ 364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2.60%。

（中国建设银行可根据市场情况等调整预期年化收益率，并至少于新的预期年化收益率启用日之前 2 个产品工作日进行公告）

9、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 22,000 万元

10、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本理财产品风险提示

1. 政策风险：本期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由此导致本产品预期收益降低；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

2. 信用风险：本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则客户可能面临收益波动、甚至收益为零的风险。

3. 流动性风险：本期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4. 市场风险：本期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客户收益波动、收益为零的情况。

5. 管理风险：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票、政策性金融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资产以及债券回购、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基础资产管理方受经验、技能、判断力、执行力等方面的限制，可能对产品的运作及管理造成一定影响，并因此影响客户收益。

6. 信息传递风险：理财产品管理人将按照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查询。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

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另外，客户预留在中国建设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如客户未及时告知联系方式变更，理财产品管理人将可能在其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客户，并可能会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7. 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限内，即使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存款利率及/或贷款基准利率，本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可能并不会随之予以调整。同时，本产品存在客户预期收益率及/或实际收益率可能低于通货膨胀率，从而导致客户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8. 抵质押物变现风险：本产品部分基础资产项下可能设定抵质押等担保品，如发生该部分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违约等情形时，将会对抵质押物进行处置，如抵质押物等不能变现或不能及时、足额变现或抵质押物的变现价值不足以覆盖该部分基础资产本金及预期收益，则可能影响客户预期收益，甚至发生本金损失。

9. 提前终止风险：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或中国建设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预定期限取得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0.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银行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发生，可能对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

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他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议；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 年化 收益率	是否 到期	收益金额 (元)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	建行广东行乾元瑞龙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6 年第 93 期	22,000	募集资金	2016. 5. 18	2016. 11. 18	2.90%	是	3,216,219.18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签订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九日